

##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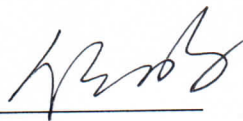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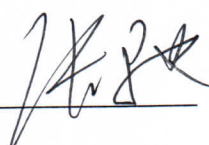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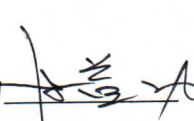
### 关于惠州同济收购惠州四家水务公司 100%股权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的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关于惠州同济收购惠州四家水务公司 100%股权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收购惠州四家水务公司 100%股权，有利于拓展环保项目，符合公司环保行业区域化发展的战略。公司委托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，出具的评估报告客观、独立、公正。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，经各方协商后确定，交易定价方式合理。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对本次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储一昀  张 驰  孙益劭 

2017 年 1 月 22 日